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						
(2025年度)						
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		填报日期：		2024-12-19 11:40:49		
部门（单位）及代码		[117001]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				
部门（单位）总体资金情况(元)：		资金总额(元)：		55,697,049.09		
		人员类项目		42,283,756.57		
		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	6,242,537.37		
		其他运转类项目		0		
		特定目标类项目		7,170,755.15		
部门（单位）职能概述		黔南州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，接受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，同时监督和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，对黔南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。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一审、二审案件和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，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当事人提出的申诉、申请再审和黔南州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；依法审理减刑、假释案件；依法审理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。依法受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。依法对基层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。依法执行由本院一审的、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、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。监督、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；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州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。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、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、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、意见和司法建议，参与地方立法和综合治理工作。指导全州法院的思想政治、教育培训、法制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；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；协同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全州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；协助地方党委做好基层法院领导班子建设。指导全州法院的财务、装备、技术、鉴定等工作，并负责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的管理工作。领导全州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。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。				
部门（单位）年度总体目标		2025年，黔南州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聚焦“公正与效率”工作主题，围绕“谱写新篇章、建设模范州、打造增长极”新定位，依法积极履职，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。（一）聚焦政治引领，全面筑牢绝对忠诚。始终牢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，加强党的建设，在司法审判中运用政治智慧、法治智慧、审判智慧，把“从政治上看、从法治上办”落到实处。（二）聚焦职能定位，全面服务中心大局。发挥司法保障作用，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。（三）聚焦群众关切，全面增进民生福祉。做实衍生案件治理，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解，加强民生司法保障，完善便民利民司法举措，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。（四）聚焦创新发展，全面深化司法改革。积极推进公正司法体制机制改革，压实审判权主体责任，优化审判权运行规则，推动审判管理现代化。（五）聚焦严管厚爱，全面锤炼法院铁军。推进人才强院工程建设，练就本领过硬专业化人才队伍。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持续推进正风肃纪反腐，抓实作风建设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（指标解释等）	指标值说明（评分标准等）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项目个数	≥3个		
			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	按时保质完成		
			全年受理案件数	≥11000件		
		质量指标	全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	良好		
		时效指标	全年工作任务完成时间	2025年12月31日前		
		成本指标	成本结余率	≤20%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社会矛盾，为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	得到保障		
			提升人民群众普法、守法、用法的法律意识	得到提升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法院干警对经费保障办案的满意度	≥95%		
案件当事人对法院办案的满意度			≥90%			
联系人： 王志雄		联系电话：		18008542332		